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105 建字第 47 號		計畫 主辦機關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6 年 12 月 01 日
標案名稱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河道水岸空間改善工程-中山橋至學 前橋段右岸		地點	新竹縣竹東鎮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國聖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監造單位	國聖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承包商 雙枝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10,791(千元)		契約金額	8,740(千元) 變更設計後： 8,504 千元
工程概要		水岸空間改善工程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6 年 10 月 30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88.93%；實際 80.02%；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3,573 千元；實際 3,573 千元。 三、目前進行 河道加蓋拆除及人行道鋪設面磚			
查核 委員		外聘：林祐諺、鄭書青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5 年 12 月 15 日至 106 年 05 月 31 日 變更後至 106 年 12 月 02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鄭委員書青 工作人員：張文華、廖梅硃		查核分數 (等級)	74 分 (乙等)
優點	一、主辦機關：不定時督導 5 次，認真負責。 二、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材料試驗報告，施工廠商及監造均有審核判讀。				
缺點	1.主辦機關：督導缺失追蹤改善紀錄未確實；發現工程缺失，未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4.01.14) 2.主辦機關：監造計畫、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未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開工前核准，應檢討改進。(4.01.99) 3.監造單位：材料及設備之施工品質管理標準未符合需求(如氯離子濃度)請改善。(4.02.01.05) 4.監造單位：無落實執行監造計畫(如樓梯階梯高度不一與設計圖不一致未及時發現)請改進。(4.02.03.01) 5.監造單位：填報監造報表未落實記載(主辦單位現場督導指示事項與缺失未填寫)，請加以檢討改進。(4.02.03.08) 6.承攬廠商：施工計畫書及品質計畫書未依契約規定期限提送(12/15 開工 12/23 核備)，應檢討改進。(4.03.01) 7.承攬廠商：施工日誌記載不完整(如 11 月 20 日專任工程人員督導及 11 月 23 日主辦單位督導均				

	未記載其指示事項)請改善。(4.03.03) 8.承攬廠商：混凝土品管自主檢查表檢查表未落實執行(如檢查時機勾選錯誤)請改善。(4.03.04) 9.混凝土表面殘留雜物(人行道及路緣石與地磚表面未清洗)，應檢討改善。(5.01.04) 10.伸縮縫未施作(人行步道部分)，請研議改善。(5.01.05) 11.工作場所人員及車輛機械出入口處未設管制人員及警告等設施不足。(現場有百姓在工區內曬梅干菜)(5.05.07) 12.橋面版上下樓梯級高差異過大(在工區中段左岸上橋階梯)請加以檢討改善。(5.07.01.02) 13.人行道鋪設面磚縫隙大小不一、部分預鑄路緣石沾到混凝土砂漿造成表面汙損未妥善處理。 (扣2點)(5.07.02.09) 14.河岸混凝土完成面施工外觀平整度不佳。(5.08.08.01) 15.工程告示牌內容未符合規定(如主辦機關無英文名稱、施工期間及經費來源有誤、政風單位無連絡電話等均未修正及缺電子條碼)。(5.09.08) 16.工地現場材料任意堆置(如燈桿置放未架高)，未妥善保護。(5.09.09) 17.未提出土方(回填方)夯實紀錄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請改善。(5.10.04.01) 18.圍籬設施固定不牢固也有破損等。(扣1點)(5.14.08) 19.工地安全管制措施未落實(如無夜間警示燈)。(5.15.01) 20.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未落實(發布颱風警報未填警報前，中，後之檢查報告)。(5.16.01) 缺點總計扣點數 3 點。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建議： 無
品質指標	環境：75分；安全：73分；強度：74分；美觀：75分；功能：76分。
其他建議	本工程中興河道內尚有橋墩未清除，影響水流及觀瞻，請監造及主辦單位研議拆除，若要保留請將裸露之鋼筋剪除並將表面粉刷平整。
扣點統計	一、品質缺失扣點情形： 承攬廠商(雙枝營造有限公司)：扣 3 點。 委辦監造廠商(國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扣 1 點。 廠商總計扣點數 4 點，請依規定扣款。
檢驗	(未填)

拆 驗	
--------	--